

黑龙江省林甸县 政军统群系统组织史资料

(1946——1987)

中共林甸县委组织部
中共林甸县委党史工作办公室
林甸县档案局

内部资料
不得遗失
不准翻印

黑 龙 江 省 林 甸 县
政军统群团系统组织史资料
(1946.3—1987.10)

中共林甸县委组织部
中共林甸县委党史工作办公室
林 甸 县 档 案 局

1988年6月

校 对 林凤云

责任校对 杨林起

编辑发行

中共黑龙江省林甸县委组织部

中共黑龙江省林甸县委党史工作办公室

黑龙江省林甸县档案局

印 刷

黑龙江省林甸县政府铅印室

1989年3月出版

《中共林甸县组织史资料》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吕宪明		
副组长	徐秀声	高振铎	杨林起
成 员	林树和	王克功	王耕春
	谷瑞海		

《中共林甸县组织史资料》编辑组

主 编	杨林起	
编 辑	孟庆山	林风云
审 定	徐秀声	

前 言

《黑龙江省林甸县政军统群团系统组织史资料》自编本，经省组织史资料编辑组审核同意复印，和大家见面了。

这部资料收集了林甸县自1946年3月建立人民政权以来，政权系统，包括县人大常委会及其工作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县政府及其工作机构和基层乡、镇（公社）政权组织、企事业组织沿革及领导人名录；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机构沿革及领导人名录。军事系统，包括县大队、县武装科、县兵役局、县人民武装部的沿革及领导人名录。统战系统，只收录县政协组织沿革及领导人名录。群团系统，包括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科协的组织沿革及领导人名录等内容。对于全县广大人民群众、干部了解林甸县的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等组织的发展史，推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将起到积极的作用。

林甸县自建立人民政权以来，经历了四十一年的人世沧桑，走过了艰难曲折的路程。广大人民群众既享受了成功的喜悦，也经受了困难的考验。一些老干部为林甸县的政权建设和各项事业建设洒下了辛勤的汗水，立下了不朽的功勋，他们的名字理所当然地要和他们的业绩一道载入史册。年轻的一代将肩负着更重要的使命，新的历史篇章靠他们继续谱写。望广大人民群众和干部都能用自己的

行动写好林甸县政、军、统、群团系统组织史资料，在人生的道路上留下闪光的足迹，在历史的回音壁上录下永不消逝的声音。

《黑龙江省林甸县政军统群团系统组织史资料》根据中共组织史资料编写的原则、方法进行编写的，为使党政分开，单独成册。

本资料是按历史发展时期分章，按代表大会的届次立节或用数字划块的体例编写的。

对于各级领导的更迭采取以下两种方法：

1、通过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领导机构成员，本届任职到下届的起止时间均注，中间任职并到下届的、任职时间止到下届、中间离任的，本届时间止到离任时间。

2、政府任命的领导成员，在同一段内，任职又免职的，起止时间均注；任职到下段的，只注任职时间，上段任职本段免职的，只注免职时间；在本段任职免职没动的，只注姓名。

编辑组

1988年6月

目 录

林甸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织史资料

- 一、林甸县第八届人大常委会…………… (1)
- 二、林甸县第九届人大常委会…………… (3)

林甸县人民政府组织史资料

第一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 第一节 林甸县政府成立…………… (6)

第二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 第一节 林甸县政府…………… (15)
- 第二节 林甸县第一届人民委员会…………… (23)
- 第三节 林甸县第二届人民委员会…………… (32)
- 第四节 林甸县第三届人民委员会…………… (40)
- 第五节 林甸县第四届人民委员会…………… (54)
- 第六节 林甸县第五届人民委员会…………… (64)
- 第七节 林甸县第六届人民委员会…………… (73)

第三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 第一节 成立革命委员会以前…………… (80)
- 第二节 成立革命委员会以后…………… (87)

第四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第一节 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的林甸县

革命委员会·····(115)

第二节 林甸县第八届人民政府·····(135)

第三节 林甸县第九届人民政府·····(165)

林甸县人民法院组织史资料

一、全国解放战争时期·····(185)

二、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

社会主义时期·····(185)

三、“文化大革命”时期·····(187)

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88)

林甸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史资料

一、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

社会主义时期·····(189)

二、“文化大革命”时期·····(190)

三、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0)

林甸县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一、全国解放战争时期·····(192)

二、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

社会主义时期·····(193)

三、“文化大革命”时期·····(195)

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6)

林甸县统战系统组织史资料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林甸县委员会

- 一、第一届政协委员会阶段·····(198)
- 二、第二届政协委员会阶段·····(199)

林甸县群团系统组织史资料

林甸县总工会组织史资料

- 一、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
社会主义时期·····(203)
- 二、“文化大革命”时期·····(206)
- 三、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207)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林甸县委员会组织史资料

- 一、全国解放战争时期·····(208)
- 二、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
社会主义时期·····(208)
- 三、“文化大革命”时期·····(212)
- 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213)

林甸县妇女联合会组织史资料

- 一、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
社会主义时期·····(216)
- 二、“文化大革命”时期·····(219)
- 三、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220)

林甸县科学技术协会组织史资料

- 一、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
社会主义时期·····(222)
- 二、“文化大革命”时期·····(223)
- 三、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223)

林甸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组织史资料

(1980.9—1987.10)

一、林甸县第八届人大常委会

(1980.9—1984.5)

1、八届人大常委会及领导人

1980年以前，县人民代表大会不设常务委员会。同年9月26日至30日，在县城（县政府礼堂）召开林甸县第八次人民代表大会，出席代表275名。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决定设立林甸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选举了主任、副主任和13名委员。①

主任 王德化（兼）

副主任 王 发 洪海江（满族） 李明文

委 员 王凤江 孟宪武 刘庆威（女）

李 荣 李淑琴（女） 汪培亮

沙新义（女、回族） 杨桂兰（女）

胡万库 郭子全 管德祥

哈顺陶亚（女、蒙族） 魏向忱

1981年12月25日至27日，在八届二次人大会议上，增选李树春、魏向忱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1983年3月11日至13日，在八届三次人大会议上，补选吉瑞彬为人大常委会主任；邸明涛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根据工作变动，决定免去王德化人大常委会主任职务、洪海江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职务。按照离、退休的有关规定，决定免去李明文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职务。

林甸县第八届人大常委会领导人名录

主 任	王德化	(兼1980.9—1983.3)
	吉瑞彬	(1983.3—1984.5)
副主任	王 发	(1980.9—1984.5)
	洪海江	(1980.9—1983.3)
	李明文	(1980.9—1983.3)
	李树春	(1981.12—1984.5)
	魏向忱	(1981.12—1984.5)
	邸明涛	(1983.3—1984.5)

2、工作机构及领导人

1980年9月，人大常委会设立办公室、法制科、经济科、科技文教科等四个工作机构。

1984年1月，机构改革时，将科改为办公室。即法制办公室、经济办公室、科教办公室。同时增设人事办公室。各科领导由科长改称办公室主任。

办公室

主任	胡万库	(1980.9—1982.12)
----	-----	--------------------

	于福和	(1983.10任)
副主任	王 凤	(1980.10—1983.2)
	刘兴富	(1982.12—1983.10)
	于朝文	(1983.12任)

法制科(室)

副科长(主任)	苗润清	(1981.2任)
---------	-----	-----------

经济科(室)

科 长(主任)	惠万年	(1984.2任)
副科长(主任)	刘玉亭	(1981.4—1983.12)

科教科(室)

副科长(主任)	刘兴富	(1983.10任)
---------	-----	------------

二、林甸县第九届人大常委会

(1984.5—1987.10)

1、九届人大常委会及领导人

1984年5月23日至25日,在县城(县政府礼堂)召开林甸县第九次人民代表大会,出席代表207名。会议选举了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和13名委员。

主 任	吉瑞彬		
副主任	王 发	魏向忱	李树春
	邸明涛	朱久祥	
委 员	于福和	王德建	王守信
	孙兆廷	朱玉芬(女)	沙新义(女、回族)
	来桂兰(女)	杨桂兰(女)	张 鹏

陈立群(女) 哈顺陶亚(女) 黄辅民
惠万年

1986年5月15日至17日,在九届三次人大会议上,补选王发为人大常委会主任。按照离、退休的规定,决定免去吉瑞彬人大常委会主任职务,魏向忱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职务。

林甸县第九届人大常委会领导人名录

主 任	吉瑞彬	(1985.4—1986.5)
	王 发	(1986.5任)
副主任	王 发	(1984.5—1986.5)
	魏向忱	(1984.5—1986.5)
	李树春	(1984.5任)
	邸明涛	(1984.5任)
	朱久祥	(1984.5任)

2、工作机构及领导人

1984年5月,人大常委会的工作机构仍为5个办公室。

办公室

主 任	于福和
副主任	于朝文

法制办

主 任	苗润清	(1985.4任)
副主任	苗润清	(1985.4免)

经济办

主 任	惠万年	
副主任	王学义	(1987.4任)

科教办

主 任 刘 兴 富 (1985.4任)

副主任 刘 兴 富 (1985.4免)

人事办

副主任 李 佰 志 (1984.8任)

林甸县人民政府组织史资料

(1946.3—1987.10)

第一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6.3—1949.9)

第一节 林甸县政府成立

一、县政府组织沿革及其领导人

1946年3月21日，东北民主联军七师十九旅四十六、四十七两个团击溃盘踞在林甸县城的光复军和保安队，解放了林甸县，当日，成立林甸县政府，李大受任县长，副县长刘传亮。②

1946年8月，县长李大受和副县长刘传亮调离，周刚任县长。③

同年11月，县长周刚调离，康子文任县长。④

1948年11月，王从人任副县长。

1949年1月，李达任副县长，2月，康子文调离，王从人继任县长。⑤

1946年3月至1947年1月，林甸县隶属嫩江省第一专署；同年2月

末，划归黑嫩联合省第三专署；3月中旬又划归第二专署；9月至1949年4月，隶属嫩江省政府；同年5月隶属黑龙江省政府。

县政府领导人名录

县 长	李大受	(1946.3—1946.8)
	周 刚	(1946.8—1946.11)
	康子文	(1946.11—1949.2)
	王从人	(1949.2任)
副县长	刘传亮	(1946.3—1946.8)
	王从人	(1948.11—1949.2)
	李 达	(1949.1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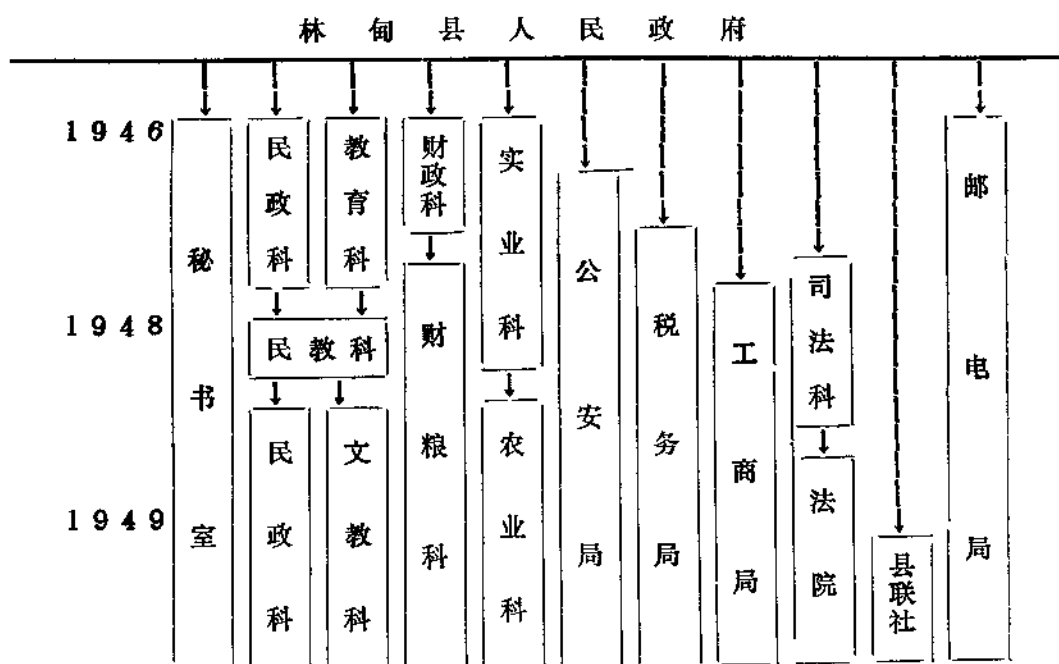
二、县政府工作机构及其领导人

1946年3月，林甸县政府成立后，内设秘书室、民政科、财政科、实业科、教育科、邮电局。4月成立公安局。6月成立税务局，并将财政科改为财粮科，民政科与教育科合为民教科。11月又成立了司法科。

1948年撤销实业科，改设农业科，将民教科分为民政科和文教科，并增设工商科。11月撤销司法科，成立人民法院。

1949年9月增设县联社。

解放战争时期林甸县人民政府工作机构示意图



秘书室

秘 书	杜 航	(1946.3—1946.4)
	赵毓秀	(女 1946.3—1946.6)
	李英环	(兼 1946.6—1946.8)
	张者华	(1947.2—1947.12)
	白 弋	(1948.1—1948.12)
	赵盛春	(1948.10任)
	王执中	(1949.1任)

民政科

科 长	富经桓	(1946.3—1946.6)
	黄海潮	(女 1948.1—1948.8)